（上接B075版）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1,054.90	1,054.90	1,054.90	0.00	1,054.9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自主虚拟编组运行系统建设项目	不适用	2,461.59	2,461.59	2,461.59	2,463.98	2,463.98	2.39	100.10	2024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3,516.49	3,516.49	3,516.49	2,463.98	3,518.88	2.39					
合计		58,516.49	58,516.49	58,516.49	2,463.98	59,940.44	1,423.95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结项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节余金额为3,962.37万元，主要原因为：（1）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谨慎、节约、有效的原则，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项目总支出；（2）节余募集资金包括理财收益和存储利息收益，是因为公司为了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依法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取得了一定的收益。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上表中募集资金总额为扣除发行费用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注 2：自公司披露《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调整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的情况。

注 3：“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4：“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附表1-2：

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4,510.9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985.1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4,757.8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自主虚拟编组运行系统建设项目	不适用	38,510.93	38,510.93	38,510.93	9,029.79	13,366.00	-25,144.93	34.71	2024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轨道交通孪生系统建设项目	不适用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5,849.96	8,171.54	-16,828.46	32.69	2024年8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面向客户体验的智能维保生态系统建设项目	不适用	11,000.00	11,000.00	11,000.00	2,105.42	3,220.33	-7,779.67	29.28	2024年8月	-212.59	否	否
合计		74,510.93	74,510.93	74,510.93	16,985.16	24,757.87	-49,753.06	33.23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与此同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临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详见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上表中募集资金总额为扣除发行费用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注 2：自公司披露《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上市公告书》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调整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的情况。

注 3：“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4：“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5：“自主虚拟编组运行系统建设项目”中的“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调整后投资总额”、“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40,000.00万元剔除发行费用1,489.07万元后的余额。

注6：“面向客户体验的智能维保生态系统建设项目”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未达预期主要是：由于项目毛利率低于预期，以及公司加大研发投入综合导致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低于预期。

证券代码：688015　证券简称：交控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8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预计新增的关联交易属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业务，是按照公平、公开、公正原则开展，以市场公允价格作为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议案》。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对各关联方与公司预计新增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逐项表决，逐项表决时相应的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的独立意见：议案中预计新增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正常生产经营业务，系公司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开展，遵循了市场公允价格作为定价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且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该议案发表书面意见：公司预计新增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开展，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关联董事在审议该议案时应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关联交易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在股东大会上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及相关服务	北京交通大学	50.00	0.12%	9	1,091.69	2.52%	2022年新增偶发的技术合作项目
	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含分子公司）	10.00	0.02%	9.09	-	-	
	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含分子公司）	200.00	0.46%	0	-	-	根据2023年预计项目新增
	北京埃福瑞科技有限公司	5,229.00	2.74%	0	4,443.27	2.33%	根据2023年预计项目新增
	小计	5,489.00	-	-	5,534.96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及相关服务	北京地铁车辆装备有限公司（含分子公司）	120.00	0.28%	0	433.98	1.00%	
	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含分子公司）	1,807.00	14.35%	523.89	6,091.63	2.47%	2022年新增偶发的技术合作项目
	北京交通大学	100.00	0.23%	224.26	647.85	1.50%	2022年新增偶发的技术合作项目及新增中标项目
	北京京投信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00	0.06%	25.00	-	-	
	北京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含分子公司）	895.00	0.47%	0	422.74	0.22%	根据2023年预计项目新增
	米塔盒子科技有限公司	3,945.00	2.07%	3.00	-	-	米塔盒子科技有限公司为新增关联方
	北京埃福瑞科技有限公司	502.00	0.26%	3.00	166.00	0.09%	根据2023年预计项目新增
	小计	7,394.00	-	-	7,762.20		

注：1. 上表中本次预计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公式的分母为2022年同类业务营业收入。上年指的是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2.关联人包括关联交易对方的分公司。

3. 本次新增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对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期间将要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公告编号2022-002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2-008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2-019关于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2-056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2-063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关联交易预估合计	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及相关服务	北京交通大学		1,050.00	30.00			1,080.00	1,100.69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及相关服务	北京协同创新轨道交通研究院有限公司		560.00				560.00	560.00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及相关服务	北京轨道交通技术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3,268.00				3,268.00	3,268.00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及相关服务	北京京投亿霖建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1,848.00				1,848.00	1,848.00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及相关服务	苏州华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94.00				194.00	194.00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及相关服务	北京城市轨道交通咨询有限公司		300.00				300.00	300.00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及相关服务	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含分公司）			10.00			10.00	9.09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及相关服务	北京交大微联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2,000.00	1,649.76	部分预估合同未发生，且2022年12月6日后，该公司不再为公司关联方。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及相关服务	北京运捷科技有限公司			80.00			80.00	8.70	部分预计合同未发生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及相关服务	北京埃福瑞科技有限公司					2,869.50	2,869.50	4,443.27	其中2869.24为预估范围内，其他为非关联方崩间合同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及相关服务	北京京投信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51.00	1,451.00	1,450.14	
向关联方承租房屋	北京交控硅谷科技有限公司	102.71					102.71	167.50	648万元车位租赁合同由总办会审议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北京交通大学			500.00			500.00	872.11	其中848.38万元项目以中标方式获得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北京京投亿霖建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318.00			318.00	115.00	项目变更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含分公司）			868.60			868.60	6,615.52	其中5063.22万元合同为中标产生，153万元合同为总办会审议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北京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97.25		180.00	33.00		510.25	422.74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北京运捷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300.00	-	部分预计合同未发生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北京地铁车辆装备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可北京轨道交通车辆装备有限公司）			622.60	914.50		1,537.10	433.98	预估项目变更，10月底预估项目尚未发生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北京交通大学

企业类型：事业单位营业

法定代表人：王稼琼

注册资本：131,123.00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外上园村3号

经营范围：培养高等学历人才，促进科技文化发展。文学类、理学类、工学类、经济学类、管理学类、法学类学科高等专科、本科学历教育文学类、理学类、工学类、经济学类、管理学类、教育学类学科硕士研究生学历教育工学类、经济学类、管理学类学科博士研究生学历教育博士后培养相关科学研究、继续教育、专业培训与学术交流。

2.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刘天正

注册资本：25,613.1459万元

成立日期：2002年12月25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大街甲2号

经营范围：地铁新建线路的建设管理；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设计、安装、修理地铁车辆、地铁设备；投资及投资管理；劳务服务；仓储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培训；信息咨询（除中介）；销售建筑材料；物业管理；出租办公用房；机动车停车服务；会议服务；打字、复印；摄影、扩印服务；电脑动画设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

鉴于信息保密原因，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无法提供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

3.北京埃福瑞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强

注册资本：1,800万元

成立日期：2018年7月24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智成北街3号院交控大厦3号楼4层407-1室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检测、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产品设计；模型设计；销售机械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2021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2021年度总资产2,011.04万元、净资产1,119.08万元、营业收入1,579.22万元、净利润74.23万元。

4.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潘秀明

注册资本：40,570.00万元

成立日期：2002年12月25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2号

经营范围：投资及投资管理；地铁运输；地铁车辆及设备设计、开发、制造、安装、修理；环境监测；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出租商业用房；出租办公用房；广告的设计、制作和发布；以下项目限分公司经营：报刊发行；零售图书、报刊；通信、增值电信业务；旅游业务；餐饮、住宿、娱乐服务；销售食品、药品、烟草。

鉴于信息保密原因，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营公司”）无法提供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

5.北京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贾敬东

注册资本：20,0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6年4月13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7区3号楼

经营范围：轨道交通运营管理；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出租办公用房；出租商业用房；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开发；销售机械设备、通讯设备、电子产品、纺织品、服装、日用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出版物零售；经营电信业务；销售食品。

鉴于信息保密原因，北京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轨道运营”）无法提供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

6.北京京投信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邓微微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8年2月2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密云区滨河路178号院1号楼5层522（11）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施工专业作业；检验检测服务；供电业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专业设计服务；科技中介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对外承包工程；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物业管理；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广播影视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家用电器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充电桩销售；充电控制设备租赁；机动车充电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停车场服务；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集中式快速充电站。

2021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2021年度总资产9,941.69万元、净资产3,252.04万元、营业收入7,175.40万元、净利润745.41万元。

7.北京地铁车辆装备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景英

注册资本：129,884.41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1979年08月21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苇子坑23号

经营范围：制造城市轨道交通车辆、设备、配件；设计、维修、销售城市轨道交通车辆、设备、轨道检查车、灯箱、吸收装置、钢结构产品；上述产品的售后服务；城市轨道交通车辆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鉴于信息保密原因，北京地铁车辆装备有限公司无法提供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

8.米塔盒子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郜春海

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年6月2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智成北街3号院3号楼-3至9层101内4层403-1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业设计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城市轨道交通设备制造；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系统及部件销售；轨道交通工程机械及部件销售；铁路运输设备销售；铁路机车车辆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数据处理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北京交通大学

北京交通大学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北京交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五章规定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上市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投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五章规定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上市公司认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北京埃福瑞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埃福瑞科技有限公司自2022年11月变更为公司联营公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毕危危先生在过去12个月内担任北京埃福瑞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五章规定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上市公司认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4.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

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京投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五章规定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上市公司认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5.北京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是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轨道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轨道公司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京投公司的全资孙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五章规定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上市公司认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6.北京京投信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京投信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京投公司间接控制的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五章规定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上市公司认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7.北京地铁车辆装备有限公司

北京地铁车辆装备有限公司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京投公司的间接控制的公司，该关联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五章规定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上市公司认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8.米塔盒子科技有限公司

米塔盒子科技有限公司是交控科技董事长兼总经理郜春海先生担任的董事长的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五章规定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上市公司认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履约能力分析

以上关联方均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财务状况较好，具备良好履约能力和支付能力，前次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北京交通大学

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向北京交通大学出售科研项目软硬件，同时接受北京交通大学自用软件开发、培训教学服务。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主要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2.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是采购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项目相关第三方认证等服务。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主要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3.北京埃福瑞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向北京埃福瑞科技有限公司出售智能列车系统硬件，同时采购北京埃福瑞科技有限公司的智能列车系统软件及技术服务。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主要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4.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

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向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提供赛前培训服务、维护维保等服务，销售备品备件；同时接受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提供的继电器检测服务。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主要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5.北京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向北京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提供赛前培训服务、维护维保服务、销售软、硬件等。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主要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6.北京京投信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向北京京投信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改造项目现场对接调试技术服务。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主要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7.北京地铁车辆装备有限公司

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向北京地铁车辆装备有限公司销售备品备件。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主要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8.米塔盒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向米塔盒子科技有限公司出售硬件、软件及技术服务、研发设备等。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主要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在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含子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具体的日常关联交易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预计的关联交易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且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是在公平、公正、公允的基础上按一般市场规则进行。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存在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在公司生产经营稳定发展的情况下，在一定时间内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选择的合作关联方均具备良好商业信誉和财务状况，可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而且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在同类交易中占比较低，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未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交控科技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事项无异议。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一）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二）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88015　证券简称：交控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9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2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67名、注册会计师2,392名、从业人员总数10,620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674名。

立信2022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45.23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4.29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65亿元。

2022年度立信为646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7.19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1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2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6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年报	预计4,500万元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年重组、2015年报、2016年报	80万元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14日期间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15%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新亿股份、立信等	年度报告	17.43万	案件已经开庭，尚未判决，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柏堡龙、立信、国信证券、中兴财光华、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等	IPO和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龙力生物、华英证券、立信等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神州长城、陈略、李尔龙、立信等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2次、尚未结案的立案调查1次、监督管理措施31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2次，涉及从业人员85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肖常和	2006年5月	2007年12月	2008年5月	2021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响	2017年12月	2010年3月	2010年3月	2020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强桂英	2006年5月	2006年	2008年5月	2021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肖常和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1年-2022年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1年-2022年	北京数远互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年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李响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年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1年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强桂英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年-2022年	中闽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1年-2022年	天津七一二通信广播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1年-2022年	山东凤祥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1年-2022年	拉卡拉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0年-2021年	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0年	长航凤凰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0年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三）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2022年	2023年	增减%
年报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50	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其年报审计收费金额	-
内控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20	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其年报审计收费金额。	-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及审查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立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备证券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在2022年度年审过程中，年审注册会计师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执业，重视了解公司经营情况，了解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及相关内控制度，及时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沟通，较好地完成2022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的审计机构，聘期1年。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3年公司审计工作量和市场价格情况等与立信协商确定具体费用。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88015　证券简称：交控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0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包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983号）的批准，交控科技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592,022股，募集资金总额759,999,988.76元，募集资金净额745,109,332.76元，上述款项已于2021年9月1日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B11390号《验资报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1	自主虚拟编组运行系统建设项目	58,055.75	38,510.93
2	轨道交通孪生系统建设项目	33,839.49	25,000.00
3	面向客户体验的智能维保生态系统建设项目	17,844.18	11,000.00
合计		109,739.41	74,510.93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自主虚拟编组运行系统建设项目	38,510.93	13,366.00	34.71
轨道交通孪生系统建设项目	25,000.00	8,171.54	32.69
面向客户体验的智能维保生态系统建设项目	11,000.00	3,220.33	29.28
合计	74,510.93	24,757.87	33.23

截至2022年12月31